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王雅慧

電話：02-7736-7442

電子信箱：e-j30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1362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相關資料1、相關資料2、相關資料3

(A09030000E\_1130136224\_senddoc2\_1\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\_1130136224\_senddoc2\_1\_Attach2.pdf、

A09030000E\_1130136224\_senddoc2\_1\_Attach3.jpg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辦理2025年第11屆「關愛親長  
我有話/畫要說」圖文徵選活動，請視需求轉知所屬高級  
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(含國立學校)鼓勵學生參賽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113年11月12日113字第  
11300000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學生勇於表達對親長的關  
愛，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與臺北市華安扶輪社共同辦理第  
11屆「關愛親長 我有話/畫要說」圖文徵選活動，並自即  
日起至114年3月10日(星期一)止徵件。參加辦法請參見附  
件，或逕自國語日報社網站下載 (<https://www.mdnkids.com/events/20241115-talkdrow/>)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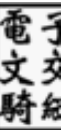


社會教育科 收文:113/11/20



1130285674

有附件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